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的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ASR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3)

**委任董事委員會成員**  
**委任授權代表**  
**及**  
**新任董事之薪酬**

**委任審計、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起：

**審計委員會**

- (i) 樂圓明先生(「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
- (ii) 辛羅林先生(「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及
- (iii) 潘立輝先生(「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 (i) 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 (ii) 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iii) 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iv) 胡野碧先生(「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v) 牛鍾浩先生(「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提名委員會**

(i) 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ii) 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iii) 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iv) 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v) 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起：

(i) 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

(ii) 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 **新任董事之薪酬**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告。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以下人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而各任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生效：

(i) 胡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 (ii) 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iii) 梁佩雯女士(「梁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v) 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vi) 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待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後，新任董事之薪酬乃釐定如下：

- (i) 胡先生、牛先生及梁女士(各自為執行董事)將收取每月 15,000 港元之薪酬；
- (ii) 樂先生、辛先生及潘先生(各自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收取每月 10,000 港元之薪酬。

#### **委任審計、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起：

#### **審計委員會**

- (i) 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
- (ii) 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及
- (iii) 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

## 薪酬委員會

- (i) 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 (ii) 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i) 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iv) 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v) 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提名委員會

- (i) 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 (ii) 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 (iii) 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 (iv) 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v) 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起：

- (i) 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
- (ii) 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 新任董事之薪酬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告。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以下人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而各任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生效：

- (i) 胡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 (ii) 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iii) 梁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v) 樂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vi) 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待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後，新任董事之薪酬乃釐定如下：

胡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將於其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並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胡先生可享有每月15,000港元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責與責任，以及目前市況而釐定。

牛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將於其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並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牛先生可享有每月15,000港元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責與責任，以及目前市況而釐定。

梁女士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將於其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並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梁女士可享有每月15,000港元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責與責任，以及目前市況而釐定。

樂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將於其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並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樂先生可享有每月10,000港元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責與責任，以及目前市況而釐定。

辛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將於其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並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辛先生可享有每月10,000港元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責與責任，以及目前市況而釐定。

潘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將於其獲委任後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並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潘先生可享有每月10,000港元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責與責任，以及目前市況而釐定。

承董事會命  
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野碧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野碧先生、牛鍾浩先生及梁佩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樂圓明先生、辛羅林先生及潘立輝先生。